

國立屏東大學 函

地址：900391屏東市民生路4-18號
聯 絡 人：徐文俊 08-7663800#32643
電子郵件：kennyhsu@mail.nptu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屏大武字第113370011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113HG00446_1_27134939212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委託本校辦理「國中視覺藝術教學應用推廣工作坊」相關資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依據教育部委託辦理「國中視覺藝術教學應用推廣工作坊」。
- 二、研習場次及詳細議程與報名方式如附件說明。
- 三、參與本研習之教師可申請公(差)假及課務派代。
- 四、教師全程參與研習課程且完成研習任務，將發予研習證明。
- 五、連絡窗口：胡宇婷專任助理(電話:06-2533131分機7309，電子郵件:a988528756@gmail.com)。

正本：全國國民中學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

113/05/27



1130002437